

香港文匯報訊 綜合中新社、央視網及觀察者網報道，山東省紀委監委網站7月3日對外發布消息，通報該省濟寧市任城區苟晶反映被冒名頂替上學等問題的調查處理結果及相關情況，共問責15人。根據通報內容，苟晶的高中班主任邱印林為讓女兒邱小慧上大學，在苟晶高三當年，盜改了她的學生檔案、考生資料等為女兒所用，又在苟晶次年複讀時，偽造了一份檔案作為她的學生檔案。目前，邱小慧因違反國家法律法規被開除，邱印林因違反國家法律法規，被開除黨籍和取消退休待遇，公安機關已對二人涉嫌犯罪問題立案偵查並採取強制措施。

苟晶在微博上表示：「感謝調查組的認真調查，雖然對目前的調查結果我還有自己的一些保留看法，但有關部門能發現問題就去查清問題、暴露問題、解決問題，讓我相信其他類似事件會查明真相，未來的年輕人能免於被冒名頂替改變人生的危險。」不過，她也表示，但對於1998年的一系列問題即複讀那一年的問題還有不少疑問，希望相關部門能夠再將1998年的問題詳實調查清楚。此前，她在微博上提出1998年高考的成績是「假成績」。

#### 1997年高考成績及身份被冒用

山東省紀委監委機關、省教育廳、省公安廳等部門單位6月24日組成工作專班，與濟寧市、任城區有關單位一起，對苟晶反映的「連續兩年被冒名頂替上學」等問題進行了調查核實。根據調查，苟晶1997年高考成績達到濟寧市中專（理科）委培錄取分數線，但本人未填報志願，其個人身份、高考成績等被邱小慧冒用。

通報指出，1997年7月，苟晶在濟寧市實驗中學以農村應屆理科生身份參加高考，成績為551分（滿分900分），達到濟寧市中專（理科）委培錄取分數線，但其本人未填報志願，選擇在原就讀高中複讀。其個人身份、高考成績等被邱小慧冒用。



■ 2020年高考臨近，不少高考考生已領取了准考證。 中新社

## 山東採人臉識別 核驗高考考生身份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新社報道，山東2020年高考報名啟用人臉識別系統，不再要求考生在簽到表按手印，並建成智能身份認證雲平臺，實現全省統一考生入場身份認證，對入場考生實行人臉比對核驗。

山東省人民政府3日召開新聞發布會介紹該省夏季高考工作情況。山東今年將有530,381名考生參加夏季高考。山東省教育廳副廳長關延平介紹說，在考試環節上，山東嚴格考生報名信息核查，在報名後實現了身份證號、姓名、照片信息與公安部人口數據庫接口的實時比對認證，保障考生報名的真實性。

關延平表示，在錄取環節上，山東建立了多種認證方式保障考生信息安全，志願填報系統實現雙因子認證；在入學環節上，實行錄取通知書、身份證、戶口遷移證明、准考證、本人、錄取名冊等「六對照」，完全一致才准辦理入學手續。

## 人作的孽別甩鍋給技術

山東省教育廳相關負責人3日在新聞發布會上回應「242宗高考冒名頂替事件」時表示，事件大多發生在2006年前，由於當時

信息化手段不足、信息公開渠道不暢、身份鑑別技術限制等歷史原因，相關人員採取違法違規手段獲取入學資格，未來將以最嚴密程序保障招生公平。在我看來，技術進步了，確實能夠更大程度上防止類似事件重演。但是事件背後，一系列動作和黑暗心理，甚至於慾望和權力的交易，卻

遠不是技術的升級換代可測量計算。

冒名頂替入學事件，踐踏的是公平和法律，觸碰的是做人的道德底線。修改檔案、虛報戶籍、盜取通知書……綜目前山東已經公布的三宗冒名頂替案件，頂替者家屬無一不是費盡心思打通各個環節，肆意將他人的前途，作為子女人生路的墊腳石。

山東官方的通報沒有提到，在十餘年的頂替人生裏，陳艷萍、陳偉和邱小慧是否心存一絲一毫的愧疚。但是我們可以確信，在這麼長的時間裏，從一名高中生到

# 苟晶 班主任 次年 偽造 檔案 主 任 父女被 立案

15人被問責  
苟晶  
·  
感謝認真調查  
仍有保留看法

### 以下內容 苟晶單方提到過 官方此次未披露

- 苟晶方面此前指1997年首次參加高考時，班主任要求自己不要填報志願，官方未有在通報中提及這一細節。
- 苟晶方面提出邱老師一家四口到濟寧老家「拉家常」，後又到苟晶浙江辦公場所騙過門衛進廠，官方均未披露細節。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殷江宏

■ 苟晶 網上圖片



來源：山東省紀委監委網站

另涉教育系統4人 公安系統及政府人員9人

#### 1 班主任以職權之便盜取、塗改、偽造檔案及資料案情回放：

1997年7月下旬，因選擇在原就讀高中複讀，苟晶按照學校要求將准考證上交。班主任邱印林在苟晶不知情的情況下，將苟晶考生檔案卡及准考證上的照片替換為女兒邱小慧的照片；對苟晶當年的學生檔案進行塗改，包括其父母姓名、家庭住址，並以苟晶名義填報志願。

苟晶複讀期間，邱印林又利用整理學生檔案的便利條件，為苟晶偽造了學生檔案。

#### 2 校方與招生辦均未發現檔案被改案情回放：

時任濟寧市實驗中學副校長、教導處主任李耀立，時任城區招生辦副主任張勇失職失責，均未發現該檔案卡塗改問題。

##### 對相關責任人懲處：

李耀立：已退休，違反工作紀律，給予其黨內嚴重警告處分。

張勇：現為濟寧市任城區教體局工作人員，違反工作紀律，給予其黨內警告處分。

#### 3 通過公安系統偽造戶籍資料案情回放：

邱印林請託親戚邱印水（時任兗州市王因鎮黨委副書記、鎮長）聯繫時任兗州市公安局小孟派出所所長王衛中，安排戶籍警樂衛民，違規為邱小慧出具了姓名為苟晶的虛假戶籍材料。邱小慧的長兄邱通（時為濟寧市公安局任城區分局唐口派出所民警，2015年1月因病去世）持該虛假戶籍材料，通過時為任城區分局北湖派出所戶籍警李秀芳偽造了姓名為苟晶的虛假《戶口遷移證》。其後，邱小慧持該證將戶籍遷至北京煤炭工業學校。時任北湖派出所所長韓寧日常監督管理不到位，對偽造《戶口遷移證》行為失職失責。

##### 對相關責任人懲處：

邱印水：已退休，涉嫌嚴重違紀違法，目前正接受紀檢監察機關審查調查。

王衛中：涉嫌嚴重違紀違法，目前正接受紀檢監察機關審查調查。

邱通：因發現其生前曾有嚴重違紀違法問題，給予其開除黨籍處分。

樂衛民：現任小孟派出所所長，違反國家法律法規，給予其撤銷黨內職務、政務撤職處分。

李秀芳：違反國家法律法規，給予其留黨察看一年、政務撤職處分。

韓寧：已退休，違反工作紀律，給予其黨內嚴重警告處分。

#### 4 邱小慧以苟晶之名順利入學案情回放：

涉及其他省份情況，山東官方通報沒有提到北京煤炭工業學校在入學審查時的具體情況。

##### 對相關責任人懲處：

山東官方工作專班已將邱小慧冒名取得的學歷和涉及省外有關單位、人員問題線索，按程序移交相關主管部門處理。

#### 5 工作單位失察未發現檔案問題案情回放：

##### 對相關責任人懲處：

崔興榮：已退休，給予其黨內嚴重警告處分，降低退休待遇。

#### 6 再度請託公安二度私改戶籍案情回放：

##### 對相關責任人懲處：

邱小慧利用保管學校公章的便利條件，在申請戶籍更名材料上私自加蓋公章，向濟寧市公安局任城區分局李營派出所提出將戶籍姓名由「苟晶」改為「邱小慧」。時任任城區教師進修學校辦公室主任高凡信日常監督管理不到位，存在失職失責問題。為幫助邱小慧更名，2002年1月，邱通請託時任濟寧市公安局任城區分局副局長李鋒、李營派出所所長鞠堅毅幫助協調，鞠堅毅安排戶籍警王鳳強將戶籍姓名由「苟晶」變更為「邱小慧」。

##### 對相關責任人懲處：

王鳳強：違反工作紀律，給予其黨內警告處分。

鞠堅毅：已退休，給予其黨內嚴重警告處分，降低退休待遇。

李鋒：已退休，給予其黨內嚴重警告處分，降低退休待遇。

高凡信：已退休，違反工作紀律，給予其黨內警告處分。